

证券代码：831186

证券简称：金鸿药业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金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3月27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3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李文磊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3 年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 2023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及相关会计准则，公司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 2024 年度经营计划及会计准则，公司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1. 议案内容：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净利润 7,480,185.27 元人民币，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9,060,514.50 元人民币，本年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161,375.92 元人民币，2023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28,023,198.01 元人民币。

公司拟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总数 6,56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80 元（含税）人民币，共计分配利润 5,248,000.00 元人民币。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费用不高于广东省物价局文件规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金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金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3月29日